

上投摩根行業輪動混合型證券投資基金

(稱為「本基金」)

致單位持有人的通知

本通知乃重要文件，需要閣下即時垂注。本通知包含日期為 2016 年 1 月的本基金香港說明文件(「香港說明文件」)(經不時修訂)及日期為 2020 年 4 月的本基金產品資料概要(「產品資料概要」)的修改資料。若閣下對本通知之內容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銀行經理、法律顧問、會計師或其他獨立財務顧問。本通知包含的所有詞彙與香港說明文件中的具有相同含義。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就本通知於刊發日期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盡其所知及所信，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足以令該等文件的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致基金單位持有人：

我們謹此致函通知閣下以下有關本基金之修改。

基金信息披露

由即日起，本基金香港說明文件(透過第四次增編)將作出修訂，以反映有關基金信息披露的變更。

香港說明文件 (透過第四次增編) 已獲修訂，以反映上述變更，並將在可行情況下盡快於網站 am.jpmorgan.com/hk 發佈。投資者應注意，上述網站並未經證監會審閱。

此致

如閣下對本通知的內容有任何疑問，請聯絡：

- 閣下的銀行或財務顧問;
- 我們的香港代表之代理客戶服務熱線 (852) 2265 1000 ;
- 我們的香港代表之銷售機構服務熱線 (852) 2978 7788; 或
- 如閣下通常直接與我們的香港代表聯絡，請致電摩根基金理財專線(852) 2265 1188。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謹啓

2020 年 5 月 30 日